



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用电业务办理告知书

（适用场景：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用电报装）

尊敬的电力客户：

欢迎您到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办理用电业务！我公司为您提供营业厅、“网上国网”手机App、95598网站等业务办理渠道。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，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：

一、业务办理流程

受理签约

施工接电

二、业务办理说明

（一）受理签约

您需提供以下申请资料：

★用电人有效身份证件（如：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）

★用电地址物权证件（如：产权证、国有土地使用证、集体土地使用证、法律文书、产权合法证明（复印件）。在居民小区内公共区域建设的，可采用物业同意建设证明或服务合同等材料代替用电地址物权证件。对于社会公共区域建设的，可提供占（掘）路手续等政府相关证明代替用电地址物权证件。

如委托他人办理需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。已有客户资料或资质证件尚在有效期，无需再次提供。县（区）级以上政府出台政策另有规定的，按照其规定执行。

我们将与您签订《低压供用电合同》。

温馨提示：如果您需了解业务办理进度，可以直接与您的客户经理联系，或通过网上国网App查看办理进度。为更好的向您提供用电咨询、业务办理、停电通知、欠费预警等服务，请您留存真实准确的用电人联系方式，在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后，请及时联系我们或通过网上国网App进行更新。

（二）施工接电

受理您的报装申请后，我公司将安排客户经理与您约定时间上门服务，需要您配合确定电能表安装位置，我公司将在15个工作日内为您完成装表接电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投资界面

用电容量160千瓦及以下的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用户，实行低压接入，电能表及以上供电设施全部由供电公司投资建设，电能表后线工程由用户自行负责。



国家电网
STATE GRID



能源监管投诉举报电话：



（二）业务收费

业务办理全过程不收取任何业务费用。

（三）终止业务办理的情形

如遇以下特殊情况，您的办电申请可能终止办理。申请资料与现场实际不符，不符合用电报装条件的；不符合政府相关政策要求，无法办理报装接电的；“容缺受理”客户，未在规定环节提交缺件资料，造成报装流程无法继续进行的；客户确无用电需求需要终止的。

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，您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如有疑问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有建议或意见，请及时登录“网上国网”手机App或拨打国家电网有限公司95598供电服务热线进行咨询，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。若您的诉求未得到及时响应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不满意，您可致电国家能源局12398能源监管热线进行反映。



网上国网 App



网上国网95598



12398能源监管



12398App

